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張蕭文
電話：04-7531869
傳真：7283265
電子信箱：e630004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503206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1個電子檔)(0320638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新北市白雲國小辦理「教育部行動學習推廣活動-全國示範觀摩會」實施計畫乙份，請轉知所屬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5年9月8日新北教研字第105169905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透過資訊行政人員經驗交流與對話分享，強化學校課程計畫之規劃與撰寫能力，提升資訊教師資訊融入知能，同時提倡課程資訊融入知能與觀摩分享經驗，促進學生學習成就；同時透過績優學校經驗分享，提升運用行動學習之能力，落實行動學習課室觀察及觀課工具運用與實作。
- 三、旨揭活動內容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時間：105年10月14日(星期五)下午1時至4時30分。
 - (二)活動地點：新北市汐止區白雲國民小學4樓視聽教室。
(新北市汐止區民權街2段90號)

教務處 收文:105/09/14



- 四、活動對象：優先錄取各縣市尚未參加國中小學行動學習計畫之學校教職人員，其他已參加國中小學行動學習計畫，且對資訊科技融入教學有興趣之學校教職人員可報名。
- 五、本活動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05年10月6日(星期四)止，可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，全程參與本活動者，由承辦單位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六、倘有疑義，請逕洽新北市白雲國小資訊處，電話：(02)26403909分機860。
- 七、請視校務需求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報支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